### 附件：

### 承诺书

云南省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我所作为贵司2023-2025年度法律服务中介机构入库成员和常年法律顾问单位选聘项目的投标单位，现作如下承诺：

1.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2.不与其他投标单位串通投标，不损害贵司或其他投标单位的合法权益。

3.不转让、出租、出借资质证书或以其他方式允许他人以本所名义投标。

4.不与贵司或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5.不向贵司、评标小组成员、监督人员行贿。

6.不扰乱昆明市招标投标活动正常秩序。

7.不进行虚假恶意投标。

8.因违反法律、法规、规章被查处的，不干预案件查处。

如出现上述行为，本律所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部门、纪检监察部门或司法机关调查处理。给贵司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单位（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